

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度第二批集中招标

二次公告

招标编号：DNYZC-2025-01-01-382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对下述： 3. 国家电投额敏 15 万千瓦储能配套 60 万千瓦风电二期 50 万千瓦风电项目升压站建安工程；标段进行公开招标。

1. 招标条件

招标人：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业主：新疆丝路源元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立项情况：已立项

项目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3) 标段 3-国家电投额敏 15 万千瓦储能配套 60 万千瓦风电二期 50 万千瓦风电项目升压站建安工程

2.1 项目概况

项目地点：国家电投额敏 15 万千瓦储能配套 60 万千瓦风电二期 50 万千瓦风电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北部、塔城地区额敏县。拟建风电场位于新疆九大风区之一的老风口-玛依塔斯风区，项目厂址距额敏县公路里程约 45km；距塔城市公路里程约 105km，距乌鲁木齐市公路里程约 450km。项目场区东西跨度 37km，南北跨度 15 公里，地势高低起伏，总体看，北部高，南部低，属山地丘陵项目，厂址区海拔高度集中在 630~1430m 之间。拟建风电场址区有 S201、G3015 通过，交通条件较为便利。

建设规模：本项目新建 1 座 220 千伏升压汇集站，本期建成 2 台 240 兆伏安主变，220 千伏配电设备（GIS）采用双母线接线，规划出线 4 回，本期建成双母线接线及 1 回出线，110 千伏配电设备（GIS）采用双母线接线，规划 6 回出线，本期建成双母线及 1 回备用出线，预留 5 回；35 千伏侧电气原则主接线按双受电断路器单母线分段接线设计，每台主变规划 2 段母线，共规划 6 段母线（I、II、III、IV、V、VI），共 42 回出线。本期建成 I、II、III、IV 段母线及 25 回出线（20 回至风电，5 回至储能）。配套建设 12.5 万千瓦/50 万千瓦时储能电站。本期最终接入系统方案以项目接入系统批复意见为准。

项目整体进度：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年 4 月，计划竣工时间 2025 年 10 月前建成，项目开工、停工、复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同时若因政策调整、接入条件影响和发包人投资决策等原因，导致项目取消、开工延误、工期延长等情况，承包人应无偿响应发包人要求，项目的停工、停工期间及复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2.2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3 招标范围

序号	招标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范围	信息服务费（元）
1	DNYZC-2025-01-01-382-03	国家电投额敏 15 万千瓦储能配套 60 万千瓦风电二期 50 万千瓦风电项目升压站建安工程	<p>本次项目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p> <p>（1）220 千伏升压汇集站包括：综合楼、生产楼、地下水泵房（含蓄水池）、警卫室、危废品库、辅助用房等构筑物，主变、接地变、站用变、GIS、调相机、SVG 预制舱、储能设备预制舱、避雷针等户外设备及辅助设施基础，电缆沟，道路、绿化、围墙及地面工程等，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土建工程；（2）220 千伏升压站设备、施工材料等采购以及甲供设备（主变、GIS、SVG、站用变、接地变高低压开关柜、储能设备、电缆、综自、通信、火灾报警系统、直流及 UPS、视频监控及安保等）、材料的卸车、验收、转运、仓储及保管等工作；（3）电气一、二次设备安装、调试、所有试验、特殊试验、校验等；（4）负责本项目所需电能质量测试、SVG 动态试验、AGC/AVC、一次调频、稳控、全景监控、储能电站并网试验、仿真建模等电网规定的相关工作；（5）负责本项目有关的所有行政许可证书办理、消防验收、临时用地复垦及验收、技术监督检查、质量监督（新疆质监站、可再生能源质监）并网手续办理、专项验收办理、升压站目视化、并网验收及工程验收等；（6）完成试运行、达标投产、配合专项验收、竣工验收所有工作等。（7）负责临建施工、施工电源、施工用水、临时进场道路、通讯、智慧化工地；</p> <p>（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卷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第七章技术标准及要求）</p>	100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序号	标段名称	资格要求
1	国家电投额敏15万千瓦储能配套60万千瓦风电二期50万千瓦风电项目升压站建安工程	<p>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p> <p>(1) 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资格；</p> <p>(2) 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投标人不得连续两年亏损），具有良好的资信和信用（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为准，没有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处于会导致中标后无法履行合同的被责令停产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p> <p>(3) 投标人近36个月内（含，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因自身的责任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形；</p> <p>(4) 投标人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通过第三方认证审核，并获得认证证书；</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在同一标段投标；</p> <p>(6) 未存在安全生产领域联合惩戒失信行为且处于安全生产领域联合惩戒期限内的企业；</p> <p>(7) 投标人没有处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未被列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涉案“黑名单”；</p> <p>(8) 投标人没有处于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p> <p>投标人专项资格要求</p> <p>(1) 投标人应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p> <p>(2) 投标人应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一级资质</p> <p>(3)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4) 投标人近36个月内（含，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p> <p>(5) 投标人应具有近5年内（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完成至少2个220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升压站施工业绩或施工总承包业绩（*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包括合同首页、承包范围、签字页，竣工验收证明或业主出具的证明文件或其他有效证明等资料）；</p> <p>(6)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机电工程或建筑工程）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承担过至少1个220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升压站项目经理的业绩（*须在本单位注册的员工，并提供社保证明，项目经理任命文件及业绩证明材料）；</p> <p>(7) 投标人拟派项目工程建设安全管理人员必须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或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须在本单位注册的员工，并提供社保证明、资格证书等资料）；</p> <p>(8)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内进入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官方网站（ebid.espic.com.cn），注册账号并下载【电能e招采投标

管家】，在投标管家客户端报名参与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现场购买。

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5年2月11日至2025年2月17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热线服务：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法定节日除外）。

4.3 招标文件价格

购买招标文件需支付招标文件信息服务费，招标文件价格详见《招标范围》。招标文件自愿购买，一经售出，费用不退。

4.4 招标文件购买和获取

（1）购买招标文件

登录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e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标书费（在线支付或上传缴费凭证）→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扫码签章APP办理：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使用手机APP办理数字证书，完成扫码登录、电子签章及加解密等工作，投标人需通过苹果AppStore、安卓应用商店下载‘数智签APP’。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按照要求购买证书、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已在“中招互连APP”上办理证书且证书仍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仍然可以继续使用“中招互连APP”）。

在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注册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请拨打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服务支持电话：400-810-7799转1。

（2）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3）获取招标文件

购买招标文件款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

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或进入“投标→投标响应”会自动下载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澄清

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问题,请登录投标管家并进入招标项目,在“澄清疑问→我的问题”页面进行提问和查看。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3月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各投标人参加在线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智签”或“中招互连”手机APP,在电能e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中参与开标或查看开标结果。

6.2 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

6.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和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https://ebid.espic.com.cn>)上公开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本招标工作,如有问题,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招 标 人: 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招标代理机构: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32号

邮 编: 100080

联系人：李经理

电 话：010-56995797

传 真：010-56995180

电子邮件：lijie01@spic.com.cn

电子招投标系统技术支持

电 话：4008107799 转 1 / 010-56995650 转 1

（签名）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5 年 2 月 11 日